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6-045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17日-2027年7月16日
预计回购金额	780.00万元-1,547.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7月1日、2026年7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780.00万元-1,547.00万元,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价格不高于人民币13.0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详见公司2026年7月2日、2026年7月18日分别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文件《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31)、《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8月,公司未回购股份。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零。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107　证券简称:上海汽配　公告编号:2026-045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14日(星期一)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07日(星期一)至09月1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saaa.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5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9月14日(星期一)13:00-14: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14日(星期一)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参会人员以实际出席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9月14日(星期一)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07日(星期一)至09月1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saaa.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改

电话:17757356107

邮箱:zqb@saaa.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88695　证券简称:中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6/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6月30日-2027年6月29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8日、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不超过35.83元/股(含)的回购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9日和2026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尚未开始实施回购。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统筹安排,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实施本次回购计划。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中创软件商用中间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1006　证券简称:大秦铁路　公告编号:2026-050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4,由董事长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8月20日-2027年2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4亿元-5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秦铁路")分别于2026年8月3日、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金额为人民币4亿元—5亿元,回购价格上限为7.10元/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4日、2026年8月21日披露的《大秦铁路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大秦铁路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及《大秦铁路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暂未实施本期股份回购。

三、回购方案的变更或终止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6-069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0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AZ0tclUG6A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召开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刘岩先生,总经理刘红军先生,财务总监高鹏程先生,独立董事刘天兵先生,董事会秘书王超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0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AZ0tclUG6A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0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411-82285231

邮箱:zqb@biof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360　证券简称:百傲化学　公告编号:2026-068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1,由刘岩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31日-2026年10月30日
预计回购金额	8,000万元-1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22.96元/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6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8月31日,公司暂未实施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百傲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26-048号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天津东银玉衡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天津东银玉衡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银玉衡")在2026年8月19日至2026年9月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3,5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本次权益变动后,东银玉衡持有公司股份151,518,202股,持股比例由7.43%减少至6.43%,触及1%整数倍。

2、东银玉衡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持股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东银玉衡出具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获悉东银玉衡因自身资金需求于2026年8月19日至2026年9月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23,555,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本次权益变动后,东银玉衡持股数量由175,073,202股减少至151,518,202股,持股比例由7.43%下降至6.43%,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增减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天津东银玉衡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福源道18号556室-95(集中办公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8月19日-2026年9月1日	
权益变动过程		东银玉衡基于自身资金需求,于2026年8月19日至2026年9月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23,555,0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本次权益变动后,东银玉衡持股数量由175,073,202股减少至151,518,202股,持股比例由7.43%下降至6.43%,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我爱我家	股票代码	000560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2,355.50	1
合 计		2,355.50	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天津东银玉衡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7,507.3202	7.43%	15,151.8202	6.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507.3202	7.43%	15,151.8202	6.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持股5%以上股东因个人资金需求减持股份,东银玉衡非公司控股股东、非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本次减持股份来源均为东银玉衡作为交易对方通过2017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股权事项取得的非公开发行股份及该等股份因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孳息的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无需预披露减持计划。

3.本次减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东银玉衡出具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6—临052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

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声明

1.本次征集表决权为依法公开征集,征集人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证投服中心)是中国证监会直接管理的法定公益投保机构,符合《证券法》第九十条、《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第三十二条、《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征集条件。

2.征集人承诺,自征集日至审议征集议案的股东会决议公告前不转让所持股份。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一)征集人基本信息与持股情况

征集人全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324690714C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沽源路110弄15号(集中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卢文道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05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面向投资者开展公益性宣传和教育;公益性持有证券等品种,以股东身份或证券持有人身份行权;受投资者委托,提供调解等纠纷解决服务;为投资者提供公益性诉讼支持及其相关工作;中国投资者网站的建设、管理和运行维护;调查、监测投资者意愿和诉求,开展战略研究与规划;代表投资者,向政府机构、监管部门反映诉求;中国证监会委托的其他业务。

持股数量:100股

持股比例:0.000004%

持股性质:无限售流通股

(二)征集人利益关系情况

征集人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

王跃中为征集人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征集人仅就《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对议案1.00《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的投票意见为"同意",表决意见详见下表(说明:征集人不接受与征集人表决意见不一致的委托)。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二)征集人表决理由

王跃中先生,包装印刷专业背景,具备独立董事相关任职经历,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具备独立性,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王跃中先生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2026-临050号)。

三、本次股东会基本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9月14日下午14:30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永安里8号华彬大厦6层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9月1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三)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9月9日

(四)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本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2026-临051号)。

四、征集方案

(一)征集对象

截至2026年9月9日(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

自2026年9月3日至2026年9月11日 下午17:00。

(三)征集方式

本次征集表决权为中证投服中心以无偿自愿方式征集,征集人将采用公开发布公告方式进行。

(四)征集程序

征集对象可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中的其中一种向征集人提交材料

方式一:使用公开征集电子系统

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可通过"https://www.investor.org.cn/psvc-web/"、"中国投资者网"首页"公开征集"或微信公众号"中国投资者网"的"持股行权栏目"根据系统提示提交所需材料。

方式二:递交纸质材料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向征集人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等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的股东为法人股东的,须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

(3)授权委托书原件(请打印附件后完整填写,加盖法人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须提供以下文件:

(1)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签字)

(2)授权委托书原件(请打印附件后完整填写,并由本人签字)

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的前述文件可以通过信函、快递方式送达征集人指定地址。

该等文件应在本次征集表决权时间截止(2026年9月11日17:00)之前送达,逾期则作无效处理;由于投寄差错,造成信函、快递未能于该截止时间前送达的,也视为无效。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联系电话、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征集表决权委托"。

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送达征集人的指定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288号14楼

联系电话:021-51916897(该电话为公开征集股东权利咨询专线,仅在公开征集期间开通。电话接听时间为交易日的9:00至11:00和14:00至17:00。)

联系人:闻老师

(五)律师见证

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表决票,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征集人进行投票。股东的授权委托须经审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后为有效:

a. 股东需在本次征集表决权截止时间(2026年9月11日17:00)之前线上提交授权委托,若以递交纸质材料方式参与征集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以信函、快递的方式在征集表决权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地址;

b. 股东提交的文件完备,符合文件要求;

c. 股东提交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有关信息与股权登记日股东名册记载的信息一致;

d. 授权委托书内容明确,且对提案1.00《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与征集人的表决意见一致;

e. 股东未将表决事项的表决权同时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人。

(六)其他事项

1.股东将表决权委托给征集人后,于征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原授权委托的,则已做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其对征集表决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委托人最后一次签署的委托为有效。不能判断委托人签署时间的,以征集人最后收到的委托为有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股东未在授权委托书中对表决事项作具体指示的,将视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4.由于征集表决权的特殊性,见证律师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并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将被确认为有效。

因此,特提醒股东注意保护自己的表决权不被他人侵犯。

附件: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

征集人: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9月3日

附件:

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表决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投票意向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

委托股东持股性质:

委托股东持股数量:

委托股东联系方式:

签署日期: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奥瑞金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结束。

受托人: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9324690714C

受托人持股性质:无限售流通股

受托人持股数量:100股

受托人持股比例:0.000004%

受托人联系方式:021-51916897

说明:

1.针对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应对每一项提案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的空格内划"√",三者必选一项,中证投服中心将按照委托人的意向投票;如委托人对某项议案多选或未作选择,则视为委托人对该项提案弃权,中证投服中心将对该议案代投"弃权"票。

2.委托人委托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以奥瑞金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准。委托人接受公开征集,将表决权委托征集人代为行使的,应当将其所拥有权益的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份额委托同一征集人代为行使。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3.委托人于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撤销委托的,撤销后受托人不得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人未在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撤销委托但出席股东会并在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自主行使表决权的,视为已撤销表决权委托授权。

4.委托人应当向征集人提供身份证明。境外股东的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材料在境外形成的,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办理证明手续。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6—临053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上海原龙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原龙")通知,获悉上海原龙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上海原龙	是	4,113	4.89	1.61	否	否	2026年8月31日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上海原龙	是	2,813	3.35	1.10	2025年9月1日	2026年9月1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0	0.98	0.32	2026年4月15日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合计	--	3,633	4.32	1.42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原龙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上海原龙	84,057.0606	32.8379	38,666	39,146	46.57	15.29	无	无	无	无
北京二十一兄弟商贸有限公司	1,748.7360	0.6832	0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北京原龙华欣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8320	0.0035	0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北京原龙京联咨询有限公司	8.8320	0.0035	0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北京原龙京阳商贸有限公司	8.8320	0.0035	0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北京原龙京原贸易有限公司	8.8320	0.0035	0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北京原龙兄弟商贸有限公司	8.8320	0.0035	0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周原	107.7782	0.0421	0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沈陶	134.8630	0.0527	0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张少军	23.3000	0.0091	0	0	0.00	0.00	无	无	无	无
合计	86,115.8978	33.6422	38,666	39,146	45.46	15.29	--	--	--	--

四、其他说明

(1)上述股份质押与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情况。

(2)上海原龙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原龙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0903　证券简称:贵州燃气　公告编号:2026-080

债券代码:110084　债券简称:贵燃转债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会有关情况

(一)原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原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8日

(三)原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03	贵州燃气	2026/9/11

二、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2026年9月1日,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79)。公司现拟对原股东会通知"二、会议审议事项"和"附件1:授权委托书"中议案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设置子议案逐项表决,具体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
2.01	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
2.0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3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对象	√
2.04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2.05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交易价格、支付方式及发行数量	√
2.06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上市地点	√
2.07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锁定期	√
2.08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09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过渡期损益安排	√
2.1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方案-业绩承诺及补偿	√
2.11	本次发